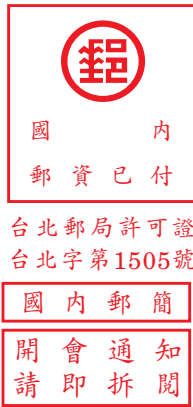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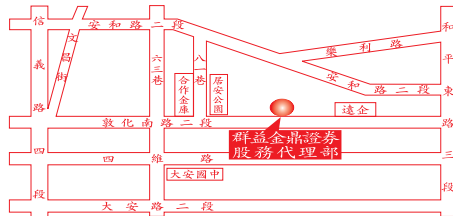


請沿虛線先折再撕

第一聯

1060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 公司代號：8053
 群益金鼎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頭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702-3999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補交印鑑卡者，請檢附下列資料並儘速寄回，以維護股東權益：

- 一、股東印鑑卡一式一份請加蓋印鑑。
-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乙份。
- 三、未成年子女或禁治產者，請加蓋法定代理人章(未成年子女父母雙方各留一式)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042 巨擘科技(股)公司股東印鑑卡 戶號		未股東凡領取股利，轉讓過戶及質權設定等事宜即日起概以右列印鑑為憑。 另檢附身分證影本一份
戶名	電話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戶籍		
通訊		

為保障股東權益，請 貴股東自行填寫身分證字號、出生日期及電話。
 (未附身分證影本者印鑑卡無效，且印鑑卡恕不退還)

注意事項

第三聯

- 一、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
請於右邊之出席簽到卡蓋妥原留印鑑或簽名(原留簽名樣式)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 二、貴股東如擬委託他人出席：
本簽到卡作廢，請詳填背面委託書後，
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俾另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之代理人。
- 三、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01年6月22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2號(科學園區同業公會)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代理人：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原留印鑑(原留簽名樣式)

註：如為簽名，敬請出示身分證明文件。

法人股東親自出席者請指定出席代表人並繳交蓋有原留印鑑之法人指派書 編號：

※親自出席者，免予寄回。(請詳閱左列注意事項說明)

第四聯

1 0 6 0 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收
(042)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請貼郵票

市縣 區鎮 里路 街 巷 弄 號 之 (樓) 寄件人： 緘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第五聯

- 一、茲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假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2號(科學園區同業公會),召開一〇一年股東常會,議事內容:
(一)報告事項:1.一〇〇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監察人查核一〇〇年度決算書表報告。(二)承認事項:1.承認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2.承認一〇〇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及選舉事項:1.討論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部分條文。2.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管理辦法」部分條文。3.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4.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四)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討論董事競業禁止之解除,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四日起至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四、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原留印鑑或原留簽名樣式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六聯委託書並加蓋原留印鑑或原留簽名樣式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股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1年5月22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網址http://free.sfib.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六、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七、1.請股東(含法人指派之代表人)及符合委託書使用相關規定之受託代理人、徵求人務必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2.進入股東會會場請務必配帶本公司製發之出席證。

貴股東

此致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第六聯

101-042

Table with columns for '委託書' (Proxy Statement), '委託人(股東)' (Proxy Holder), and '編號' (Number). It includes detailed instructions for both '格式一' (Format 1) and '格式二' (Format 2) regarding the proxy process, including the need for original seals or signatures and specific instructions for the proxy holder to fill out.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